



救世軍 The Salvation Army

# 駿洋幼兒中心

Chun Yeung Child Care Centre

## 救世軍簡介

救世軍是一間國際基督教教會和慈善組織，致力於塑造生命、關懷社群和造就信徒。自1930年起服務香港社會，因着神的愛積極回應本土需要，向處於危難和天災中的人提供援助，工作包括：傳揚福音、支援困難中的家庭、關懷弱勢長者、啟迪兒童及青少年、扶持殘障人士、扶助邊緣社群及救援災民。

## 中心簡介

駿洋幼兒中心為一所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在相同地點提供不同類型的日間學前兒童康復服務，滿足殘疾幼兒及其家人的不同需要。

## 申請資格

### 特殊幼兒中心

幼兒應無需經常入醫院接受治療；無法從主流幼兒中心/幼稚園的兼收弱能兒童計劃中受惠；沒有同時參加由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為2至6歲幼兒提供的課程；及被評定為有下列一項或多項殘疾：

- 中度或嚴重智障
- 中度或嚴重肢體傷殘
- 失聰或聽覺嚴重至極度嚴重受損
- 失明或視覺嚴重受損
- 嚴重行為 / 情緒上問題、過度活躍症或自閉症

###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 初生至2歲幼兒，被評定為肢體傷殘(包括腦麻痺)；智障；視覺受損；其他先天性異常；發展遲緩；以及存在危機變為殘疾，即早產或體重不足的嬰兒。
- 2至6歲幼兒，被評定為綜合遲緩(包括言語遲緩)；輕微智力遲緩；肢體傷殘及社交行為上出現問題；以及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未能提供足夠的指導及訓練。

## 申請辦法

### 特殊幼兒中心 /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可經由醫務社會服務單位、綜合家庭服務中心、保護家庭及兒童服務單位、寄養服務單位或其他社會福利署認可服務單位的社工轉介；或由母嬰健康院、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或私人執業醫生診所經上述單位轉介至社會福利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

### 殘疾幼兒暫託服務

可預先致電本中心登記；或親臨中心申請服務，如當日尚有餘額，本中心可立刻提供服務；家長亦可經由醫務社會服務單位、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或學前康復服務中心等社工作出轉介。本中心接獲申請後，三天內聯絡幼兒家長 / 監護人進行約見及辦理手續。

### 中心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四	上午8:00 – 下午6:00
星期五	上午8:00 – 下午8:00
星期六	上午9:30 – 下午5:30

### 核心服務時間\*

#### 特殊幼兒中心

星期一至五 上午8:30 – 下午5:30

#### 殘疾幼兒暫託服務

星期一至五 上午8:30 – 下午5:30

####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星期一至四 上午9:00 – 下午6:00

星期五 上午11:00 – 下午8:00

星期六 上午10:00 – 下午5:30

\*公眾假期除外

## 退出服務

- 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家長 / 監護人如欲退出服務，需於退出前不少於一個月以書面通知本中心職員及辦理退出服務手續。
- 已繳交的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年費將不獲退款。
- 殘疾幼兒暫託服務的家長 / 監護人如欲退出服務，可親身或致電盡早通知中心當值社工。
- 除上述情況以外，當服務使用者不再符合接受服務的資格或服務不再符合其需要，本中心經評估後會為家長 / 監護人作出退出服務之安排。

## 聯絡我們

### 特殊幼兒中心

新界火炭駿洋邨駿逸樓地下G01室

###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新界火炭駿洋邨駿逸樓地下G02室

☎ 25200181 ☎ 25200918

✉ cyccc.rse@hkm.salvationarmy.org



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

Subsidised Service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 特殊幼兒中心

## 服務宗旨

為殘疾幼兒提供的各種學前服務之一，專門為中度及嚴重殘疾學前幼兒提供駐中心密集式訓練及照顧。

## 服務目標

充分發展殘疾幼兒的能力，幫助他們為日後的教育及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 費用：全免

### 發展性評估及個人化教育活動

每名幼兒在加入中心時及往後的日子，都會接受定期評估。發展性評估的結果將用作設計個人化的訓練項目，以便為幼兒定立學習目標。

### 在中心進行的個別及小組訓練

殘疾幼兒每周有五天參加在中心進行的訓練活動。這些活動旨在充分提升每名幼兒的發展能力。中心亦會提供職業治療、物理治療及言語治療服務

**日間幼兒照顧服務** 中心設有幼兒照顧服務，以便幼兒從訓練課程中受惠。

### 提供家長支援及教育服務。

可安排收費的交通工具接送幼兒往返中心。

## 殘疾幼兒暫託服務

### 服務宗旨

為殘疾幼兒提供的一系列學前服務之一，旨在為特殊幼兒中心殘疾幼兒提供全日、半日或按節數計的短暫日間照顧服務。

### 服務目標

提供一個安全的地方暫時照顧殘疾幼兒，讓他們的家長 / 照顧者可偶爾外出辦理各項要事或突發事務，從而減低獨留年幼殘疾幼兒在家所引發事故的危機。

### 費用 按社會福利署所批核的收費水平收取費用

全日服務：\$64 半日服務：\$32

兩小時服務：\$16 飯餐收費：\$6.5

**服務對象** [名額：30]  
2至6歲中度及嚴重殘疾的學前幼兒

### 服務內容

按照《幼兒服務條例及規例》，為殘疾幼兒提供一系列服務，包括：

**服務對象** [名額：3]  
年齡介乎 2 至 6 歲的殘疾幼兒

### 服務內容

按幼兒的學習能力、特殊需要、所需支援程度及適應情況等，編入適合的班別，為他們提供照顧服務及安排活動。

# 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 服務宗旨

是家長在一系列為殘疾幼兒，或存在危機變為殘疾的幼兒而設的學前服務的第一站。中心為幼兒提供早期教育及訓練，並特別著重協助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去負起照顧及訓練這些幼兒的職責。

## 服務目標

給予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支援及鼓勵，讓他們接納、了解、照顧和訓練他們的殘疾子女 / 存在危機變為殘疾的子女，從而充分提升幼兒的發展能力。

## 費用 按社會福利署所批核的收費水平收取費用：\$148 / 年

**發展性評估及個人化教育活動** 每名幼兒在加入中心時及往後的日子，都會接受定期評估。發展性評估的結果將用作設計個人化的訓練項目，以便為家長及幼兒定立學習目標。

**中心為本的個別及小組訓練及 / 或治療** 幼兒及家長/監護人/家長成員每星期最少可一起出席中心的個別或小組活動一次，然後在日常生活中加以練習。中心亦會按需要提供職業治療、物理治療及言語治療服務，並備有玩具供家長借用以方便他們在家中訓練子女。

## 服務對象 [名額：90]

- 初生至2歲的殘疾幼兒；年齡介乎2至6歲，符合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服務收納資格的殘疾幼兒。
- 如有空缺，中心亦會為年齡介乎2至6歲正在輪候其他學前康復服務(例如特殊幼兒中心或在主流幼兒中心的兼收弱能兒童計劃)的殘疾幼兒提供服務。

## 服務內容

為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提供一系列服務，透過共同合作，協助他們學習接納和照顧殘疾子女。服務包括：

### 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支援及教育

中心會為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提供指引、輔導及支援，提高他們對殘疾幼兒的接納及了解程度，促進殘疾幼兒的整體發展。此外，中心亦會組織教育活動為他們提供促進子女言語及語言發展的知識及技巧。

**外展服務** 若家長 / 監護人 / 家庭成員在接送子女往返中心方面遇到困難，中心可以外展形式，在幼兒的家長提供上述服務。

